

檔 號：STA0599
保存年限：3

電子公文

中國文化大學 函

地址：台北市陽明山華岡路55號
承辦人：李欣龍
傳真：(02)27069121
電話：(02)27005858#8690

受文者：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0年4月26日

發文字號：校廣字第100000150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509計畫。2、1509簡報。(1000001509_ATTACHMENT_2.PDF、
1000001509_ATTACHMENT_1.PDF，共2個電子檔案)

主旨：敬邀 貴單位九十九學年度應屆畢業生參加本校推廣教育部創意產業中心舉辦之「2011-2012創意城市實習計劃」，親身體驗創意產業實作面，詳如說明，請 查照。

說明：

一、計劃內容：

(一) 透過學校與地方企業的專案合作、創意商品開發應用及行銷活動執行，增加未來將出國深造學子在創意產業之工作實蹟。

(二) 推動台灣創意城鄉、文化品牌，結合設計師、業主、學生之產學合作。

(三) 開發流程包含創意發想、設計、製造、服務、行銷、通路、網路應用等。

(四) 為擴大舉辦，已將原訂時程展延，提供學子更多充裕時間準備。

二、適合對象：九十九學年度應屆畢業生，科系不拘，具備「創意產業」相關專長、興趣與熱忱。有關「創意產業」之定義請參照附件說明。

三、實質效益：因應政府頒布「文化創意產業發展法」，其中第一章第十一條「為培育文化創意事業人才…」，以及聯



學生事務處



合國創意經濟報告中，推行全球創意產業，此計劃為培訓台灣年輕學子，活用在校所學，獲得下列實質效益：

(一) 增進人際互動關係、團隊合作默契、創意思考、規劃及執行能力。

(二) 深入了解台灣地方創意產業的商業模式及市場趨勢。

(三) 在進入職場前，學習專業實務的工作職能，在出國深造或再進修前，累積工作實務，豐富個人作品集。

四、懇請 貴單位將此計劃方案轉發各系所、相關中心、學生事務處、就業或出國深造等相關業務執行或輔導單位。

五、計劃內容及相關辦法詳如附件，或請參考網址

<http://www.creativecity.tw>。

正本：國立政治大學、國立台灣大學、國立清華大學、國立交通大學、國立中央大學、國立台灣海洋大學、國立成功大學、國立中興大學、國立台北大學、國立中山大學、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國立中正大學、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國立陽明大學、國立東華大學、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國立台灣科技大學、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國立台北科技大學、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國立嘉義大學、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國立高雄大學、國立台東大學、國立台北藝術大學、國立台灣藝術大學、國立聯合大學、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國立宜蘭大學、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國立台南大學、國立台南藝術大學、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東海大學、輔仁大學、東吳大學、淡江大學、逢甲大學、中原大學、靜宜大學、長庚大學、元智大學、中華大學、大葉大學、華梵大學、義守大學、世新大學、銘傳大學、實踐大學、大同大學、真理大學、南華大學、長榮大學、中國醫藥大學、高雄醫學大學、台北醫學大學、嘉南藥理科技大學、中山醫學大學、朝陽科技大學、南台科技大學、明新科技大學、樹德科技大學、正修科技大學、亞洲大學、台南應用科技大學、遠東科技大學、中國科技大學、國立台北教育大學、台北市立教育大學、國立台北商業技術學院、國立台中技術學院、國立高雄餐旅大學、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國立體育大學、文藻外語學院、蘭陽技術學院、開南大學、臺灣觀光學院

副本：本校推廣教育部

第二層決行

100/04/26
15:07:04

校長 吳 萬 益



擬：公告周知，文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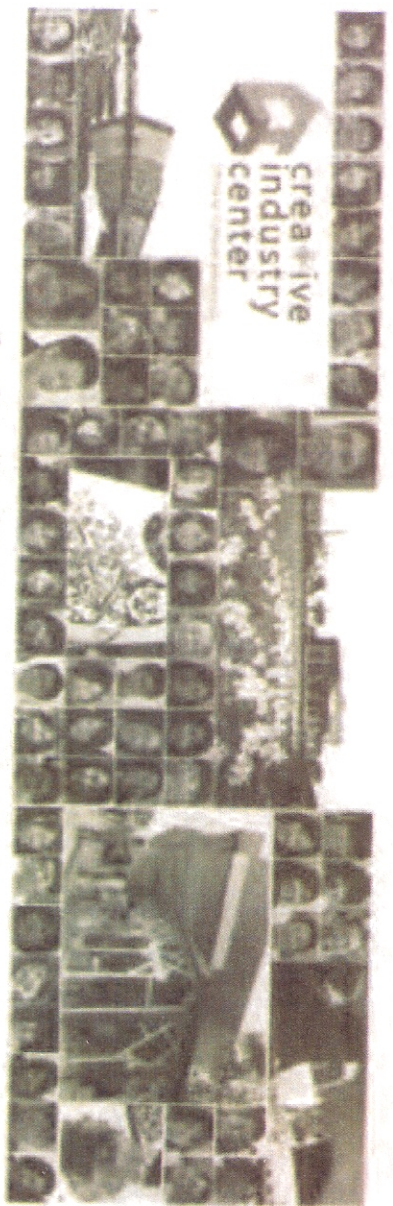
約用陳芃詔
助理員 2011.04.28

組長劉光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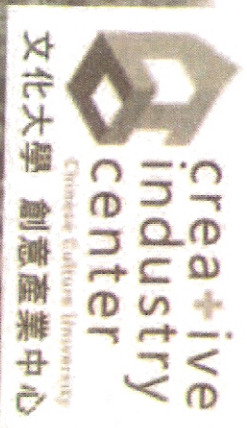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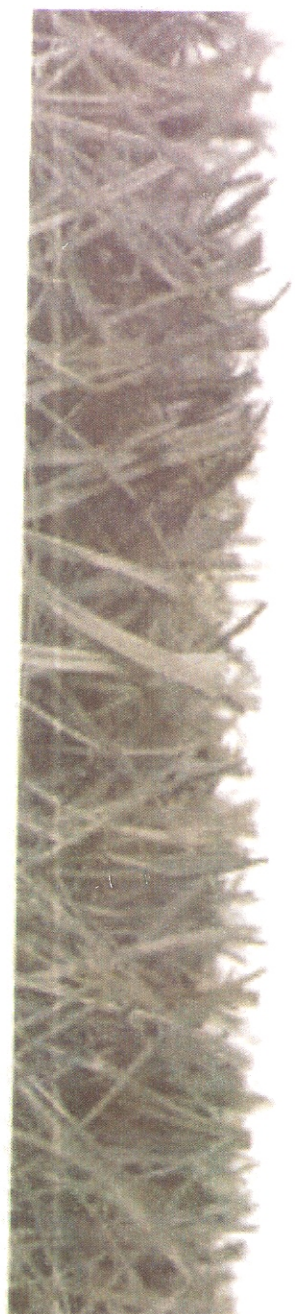
第 2 頁 共 2 頁

教授兼學務長 李五君

2011-2012 創意城市實習計劃



文化大學創意產業中心
<http://www.creativecity.tw>



2011.10.10



想要在出國留學前的準備期間：

**creative
industry
center**
China Culture University
文化大學 創意產業中心

1. 留下人生精彩的一刻。

2. 豐富你的留學申請實績、作品集…，

3. 參與完整創意產業計劃
並得到服務證書嗎？

一. 計劃內容：

提供預計2012年暑假出國深造的大專院校畢業生，創意產業實習與實作經驗。

二. 適合對象：

近兩年畢業之各大專院校畢業生，科系不拘，具備「創意產業」相關專長，興趣與熱忱。預計錄取8個名額。創意產業涵蓋：

1. 歷史古蹟遺產傳承(Heritage) -

- (1) 傳統文化表現：如藝術工藝、節慶。
- (2) 文化場所：如博物館、美術館。

2. 藝術(Arts) -

- (1) 視覺藝術：如繪畫、古董、攝影、雕塑。
- (2) 表演藝術：如音樂、戲劇、歌劇、舞蹈。

3. 媒體(Media) -

- (1) 出版及平面媒體：如書籍、報章雜誌、出版品。
- (2) 視聽媒體：如電影、電視、廣播。
- (3) 新媒體：如數位內容、軟體、電玩遊戲、動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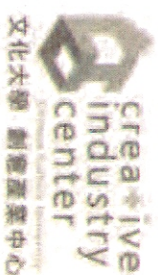
4. 功能性創作(Functional Creations) -

- (1) 設計類：如室內設計、繪圖、流行時尚、珠寶。
- (2) 創意服務：如建築、廣告、創意研發、文化創意園區。

* 創意產業分類資料來源：2010聯合國創意經濟報告(Creative Economy Report)

三. 實習特色：

1. 創意商品開發與應用服務．如：商品企劃、設計、銷售等規劃與執行。
2. 與企業合作之專案計劃．如：網路媒體行銷規劃與執行。
3. 產學實作經歷將有助於申請國外創意產業相關研究所。



四. 你將會得到：

1. 參與台灣地方產業之創意商品或服務開發計劃．如：創意發想、商品設計、通路開發。
2. 參與文化大學創意產業中心每月活動．如：城鄉活動體驗、創意城市論壇。
3. 取得文化大學創意產業中心年度實習證書(含中英文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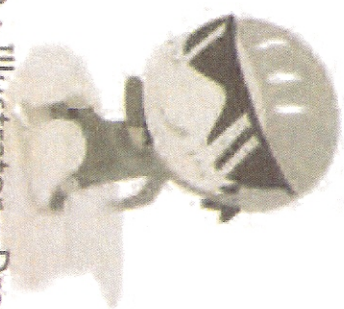
五. 參與資格：

1. 相關專長 - 需至少具備下列其中一種技能，有其他特殊才藝或技能，請另詳細說明。

- (1) 精通電腦多媒體、圖像設計或網頁製作，如：Photoshop、Illustrator、Dreamweaver等。
- (2) 創意活動規劃及執行，如：產品發表會、記者會、公關活動、媒體宣傳。
- (3) 擅於使用社群網路、部落格及網站行銷，如：Facebook、Plurk、Twitter、Blog等。
- (4) IT資料庫整合及分析，如：客戶資料庫行銷、消費者行為分析。

2. 適合之個人特質 - 需至少具備下列其中一種個人特質。

- (1) 喜歡上山下海、飛天遁地，愛好趴趴走與大自然。
- (2) 熱愛台灣本土文化、地方特色及城鄉營造。
- (3) 勇於實現新事物，擅規劃也重執行。活潑開朗、樂於與他人溝通及團隊合作。
- (4) 具備細心、耐心及良好的邏輯與組織能力。熱愛交朋友，富有好奇心並勇於多方嘗試。



六. 主辦單位：文化大學創意產業中心、台灣創意經濟協會

<http://www.creativecity.tw>

2009-2010年已舉辦：(1) 創意產業經理人工作坊

- (2) 「創意城市、創意經濟」體驗活動系列
- (3) 「創意城市Plus都會風格」體驗活動系列
- (4) 「創意城市、創意經濟」城市論壇系列



七. 協辦單位：中華民國資訊長協進會、國際企業、國外駐台辦事處、台灣地方休閒觀光工廠、觀光農場。

八. 請準備：

1. 中英文履歷表和個人自傳 (每份資料均以1頁A4紙張大小為限)
2. 作品集(如果有，歡迎提供)：平面作品以A4格式尺寸製作或輸出；動態影像作品以CD或DVD格式繳交。
3. 請e-mail上述資料到 creative.taiwan@gmail.com 伍明莉小姐收
4. 申請截止日期：2011年6月13日

九. 計劃時程表：



十. 實習期間：

1. 基本工作時段－

每週至少排班兩個時段，每時段分為：

- (1) 上午時段 (08:30~12:30) .
- (2) 下午時段 (13:30~17:30) .
- (3) 晚上時段 (18:00~22:00)

2. 專案工作時段－

依專案屬性與專案執行狀況做分工調配，彈性辦理。

十一. 責任義務 & 注意事項：

1. 此實習計畫以志願參與學習為導向，培養實習生做事態度、職業道德、領域專業，並非以支領薪水、工讀金或是賺錢為目的。
2. 實習過程可得到的工作經驗，所接觸的社會資源，無形中累積你的專業實力與人脈存摺。
3. 實習過程有機會免費參加文化大學創意產業中心舉辦之體驗活動、開設之專業課程。
4. 實習過程若因中途放棄、無法融入團隊，或參與時間比例未達2/3，將無法取得實習證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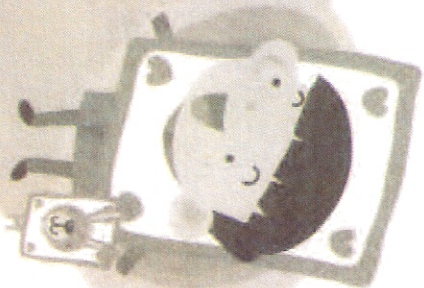
歡迎你的加入!

※ 實習生計劃承辦人：伍明莉小姐

電話：(02) 2700-5858分機8690

或 (02) 5590-0898分機77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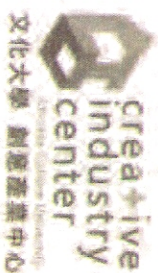
E-mail：creative.taiwan@gmail.com



※ 文化大學創意產業中心網址：<http://www.creativecity.tw>



【附件】：文化大學創意產業中心簡介



<http://www.creativecity.tw>

✦ 組織願景：

建構台灣發展創意產業新典範，以「創意城市、創意經濟」為主題，協助台灣各地創意商品與服務之國內外市場推廣。

✦ 想法概念：

創意，需要富有心意與新意，並且帶有誠意，發揮人才的創意，創造可行的生意。
用創意，應用已知的資源，開創未知的事業。

✦ 提供服務：

> 創意產業國際市場與合作

推廣台灣創意產業的外銷與進口商機，以及國際間的品牌、設計、通路...等合作。

> 創意商品與應用服務之開發

應用資訊科技與數位技術，發展創意產業之創新商品或服務，如多媒體出版、博物館與美術館共同開發或授權商品、網路應用...等。

> 創意人才培育與就業、創業

推廣創意教育，發掘與培育創意人才，促成就業或創業。如舉辦主題與創意產業相關之體驗課程、工作坊、研討會、論壇.....等。

> 創意城市、創意經濟

透過在台灣各城市舉辦創意生活體驗活動，如工藝、美食、地方文化與節慶、藝術展演、歷史遺跡古蹟...等，從活絡地方創意產業之觀點，推動台灣發展各個創意城市與鄉鎮。

2011-2012 創意城市實習計劃

文化大學創意產業中心



- 想要在出國留學前的準備期間：
1. 留下人生精彩的一刻，
 2. 豐富你的留學申請實績、作品集...
 3. 參與完整創意產業計劃並得到服務證書嗎？

一、計劃內容：提供預計 2012 年暑假出國深造的大專院校畢業生，創意產業實習與實作經驗。

二、適合對象：近兩年畢業之各大專院校畢業生，科系不拘，具備「創意產業」相關專長，興趣與熱忱。預計錄取 8 個名額。創意產業涵蓋：

1. 歷史古蹟遺產傳承(Heritage) –
 - (1) 傳統文化表現：如藝術工藝、節慶。
 - (2) 文化場所：如博物館、美術館。
2. 藝術(Arts) –
 - (1) 視覺藝術：如繪畫、古董、攝影、雕塑。
 - (2) 表演藝術：如音樂、戲劇、歌劇、舞蹈。
3. 媒體(Media) –
 - (1) 出版及平面媒體：如書籍、報章雜誌、出版品。
 - (2) 視聽媒體：如電影、電視、廣播。
 - (3) 新媒體：如數位內容、軟體、電玩遊戲、動畫。
4. 功能性創作(Functional Creations) –
 - (1) 設計類：如室內設計、繪圖、流行時尚、珠寶。
 - (2) 創意服務：如建築、廣告、創意研發、文化創意園區。

* 創意產業分類資料來源：2010 聯合國創意經濟報告(Creative Economy Report)

三、實習特色：

1. 創意商品開發與應用服務，如：商品企劃、設計、銷售等規劃與執行。
2. 與企業合作之專案計劃，如：網路媒體行銷規劃與執行。
3. 產學實作經歷將有助於申請國外創意產業相關研究系所。

12/15

四、你將會得到：

1. 參與台灣地方產業之創意商品或服務開發計劃，如：創意發想、商品設計、通路開發。
2. 參與文化大學創意產業中心每月活動，如：城鄉活動體驗、創意城市論壇。
3. 取得文化大學創意產業中心年度實習證書(含中英文版)。

五、參與資格：

1. 相關專長 - 需至少具備下列其中一種技能，若有其他特殊才藝或技能，請另詳細說明。
 - (1) 精通電腦多媒體、圖像設計或網頁製作，如：Photoshop、Illustrator、Dreamweaver 等。
 - (2) 創意活動規劃及執行，如：產品發表會、記者會、公關活動、媒體宣傳。
 - (3) 擅於使用社群網路、部落格及網站行銷，如：Facebook、Plurk、Twitter、Blog 等。
 - (4) IT 資料庫整合及分析，如：客戶資料庫行銷、消費者行為分析。
2. 適合之個人特質 - 需至少具備下列其中一種個人特質。
 - (1) 喜歡上山下海、飛天遁地、愛好趴趴走與大自然。
 - (2) 熱愛台灣本土文化、地方特色及城鄉營造。
 - (3) 勇於實現新事物、擅規劃也重執行、活潑開朗、樂於與他人溝通及團隊合作。
 - (4) 具備細心、耐心及良好的邏輯與組織能力。熱愛交朋友、富有好奇心並勇於多方嘗試。

六、主辦單位：文化大學創意產業中心、台灣創意經濟協會

<http://www.creativecity.tw>

- 2009-2010 年已舉辦：
- (1) 創意產業經理人工作坊
 - (2) 「創意城市、創意經濟」體驗活動系列
 - (3) 「創意城市 Plus 都會風格」體驗活動系列
 - (4) 「創意城市、創意經濟」城市論壇系列

七、協辦單位：中華民國資訊長協進會、國際企業、國外駐台辦事處、台灣地方休閒觀光工廠、觀光農場。

八、請準備：

1. 中英文履歷表和個人自傳 (每份資料均以 1 頁 A4 紙張大小為限)
2. 作品集(如果有，歡迎提供)：平面作品以 A4 格式尺寸製作或輸出；動態影像作品以 CD 或 DVD 格式繳交。
3. 請 e-mail 上述資料到 creative.taiwan@gmail.com 伍小姐收
4. 申請截止日期：2011 年 06 月 13 日

13/15

九、計劃時程表：

1. 實習時間：2011/07/01 - 2012/06/30
2. 招募時間：2011/03/21 - 2011/06/13
3. 面試時間：2011/06/20 - 2011/06/23
4. 實習說明：2011/06/24

十、實習期間

1. 基本工作時段 - 每週至少排班兩個時段，每個時段分為：
 - (1) 上午時段 (08:30~12:30)。
 - (2) 下午時段 (13:30~17:30)。
 - (3) 晚上時段 (18:00~22:00)。
2. 專案工作時段 - 依專案屬性與專案執行狀況做分工調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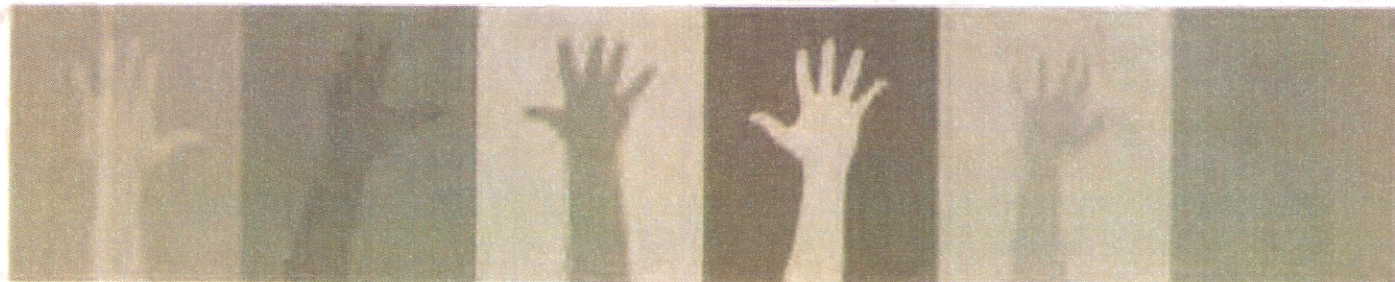
十一、責任義務 & 注意事項

1. 此實習計畫以志願參與學習為導向，培養實習生做事態度、職業道德、領域專業，並非以支領薪水、工讀金或是賺錢為目的。
2. 實習過程可得到的工作經驗，所接觸的社會資源，無形中累積你的專業實力與人脈存摺。
3. 實習過程有機會免費參加文化大學創意產業中心舉辦之體驗活動、開設之專業課程。
4. 實習過程若因中途放棄，無法融入團隊，或參與時間比例未達 2/3，將無法取得實習證書。

※ 計劃承辦人：伍明莉小姐

電話：(02)2700-5858 分機 8690 或 (02)5590-0898 分機 7753

E-mail：creative.taiwan@gmail.com



【附件】

文化大學創意產業中心簡介

✦ 組織願景：

建構台灣發展創意產業新典範，以「創意城市、創意經濟」為主題，協助台灣各地創意商品與服務之國內外市場推廣。

✦ 想法概念：

創意，需要富有心意與新意，並且帶有誠意，發揮人才的創意，創造可行的生意，用創意，應用已知的資源，開創未知的事業。

✦ 提供服務：

> 創意人才培育與就業、創業

推廣創意教育，發掘與培育創意人才，促成就業或創業，如舉辦主題與創意產業相關之體驗課程、工作坊、研討會、論壇.....等。

> 創意商品與應用服務之開發

應用資訊科技與數位技術，發展創意產業之創新商品或服務，如多媒體出版、博物館與美術館共同開發或授權商品、網路應用....等。

> 創意產業國際市場與合作

推廣台灣創意產業的外銷與進口商機，以及國際間的品牌、設計、通路...等合作。

> 創意城市、創意經濟

透過在台灣各城市舉辦創意生活體驗活動，如工藝、美食、地方文化與節慶、藝術展演、歷史遺跡古蹟...等，從活絡地方創意產業之觀點，推動台灣發展各個創意城市與鄉鎮。

15/15